

湛江市坡头区财政局

湛坡财〔2023〕204号

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区财务服务中心、各财政所及局机关各股室(中心):

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,调整局领导分工如下:

李志强 党组书记、局长:主持全面工作;

吕其让 党组副书记、四级调研员:协助书记开展党组工作,分管局机关党务、纪检监察、意识形态、共青团及局历史债务处置工作,分管人事教育股和综合股(政府债务管理股),分管坡头财政所;(对接市局人事教育科、综合科、政府债务管理科和金融科)

李国权 党组成员、二级主任科员:协助局长工作;

詹树毅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:分管局工会工作,分管工贸与经济建设股和绩效会计监督股,分管乾塘财政所,协助王伟伟同志驻点巴东村委会工作;(对接市局工贸发展科、经济建设科、绩效管理科、会计科和监督科)

曹钰敏 党组成员、派驻纪检组组长：履行监督专责；

王伟伟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：分管预算股、社会保障股、政府采购办(法规股)和采购中心，负责驻点南三镇巴东村委会工作，分管南调财政所和麻斜财政所；（对接市局预算科、社会保障科、政府采购监管科和法规科）

黄炳荣 副局长：分管局财务工作、本系统的安全生产、保密、统计及政务公开工作，分管办公室、国库股、农业农村股(资源环境股)、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和国库支付中心、预算外资金管理中心，负责对接区安全生产工作和区三防工作、驻点南三镇东湖村委会工作，分管南三财政所；（对接市局办公室、国库科、农业农村科、资源环境科、资产管理科和市国资委相关工作）

谢雯晴 总会计师：分管局妇女工作，分管行政政法与科教文化股和区财务服务中心，分管官渡财政所和龙头财政所；（对接市局行政政法科、科教和文化科和市农村财务事务中心）

张文光 二级主任科员：协助分管农业农村股（资源环境股）和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工作，协助黄炳荣同志驻点东湖村委会工作。

中共湛江市坡头区财政局党组

2023年12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坡头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5日印发

校对人：张妙婷